

证券代码：874208

证券简称：华翔科技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华翔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1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岳麓大道西 588 号长沙芯城科技园 5 栋 4 楼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李文芳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580 万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.75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彭丽华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在任高级管理人员 6 人，列席 5 人，副总经理熊伟因工作原因缺席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58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总授信额度并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58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

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98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湖南艾华控股有限公司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58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58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58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58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58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 2023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14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李文芳、李雅凯、曾安元、益阳华凯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周志远、曾运兰、罗永青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 2023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58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政策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14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李文芳、李雅凯、曾安元、益阳华凯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周志远、曾运兰、罗永青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政策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58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。

(十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100%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58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58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十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58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7580万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十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7580万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十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7580万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须回避表决。

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

1. 议案内容

议案十五《关于公司聘任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得票数	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（%）	是否当选
十五之 1	聘任肖明明为独立董事的议案	75,800,000	100%	是
十五之 2	聘任陈可夫为独立董事的议案	75,800,000	100%	是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夏鹏先生、徐秋月女士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其代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肖明 明	独立董事	任职	2024年5 月21日	2023年年度股 东大会	审议通过
陈可 夫	独立董事	任职	2024年5 月21日	2023年年度股 东大会	审议通过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华翔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（二）《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华翔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华翔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5月22日